

109 年第二期輪作、休耕、自行復耕申報時間：

自 109 年 7 月 13 至 109 年 8 月 14 日止

請至花壇鄉公所農業課辦理

申報資料：

1. 身份證

2. 印章

3. 農會存摺

4. 土地所有權狀

5. 共有土地請另附分耕位置圖

6. 申請者非為土地所有權人需檢附：

耕作協議書 或 租賃契約書 或 土地使用同意書

* 契作牧草或青割玉米需檢附契約書及牧場登記證

* 他人委託耕作須填寫土地耕作協議書

花壇鄉公所電話 7865921 分機 183